

安全宣教为水上平安“加码”

□ 全媒体记者 龙巍 张植凡 通讯员 郑道 曹远燎

“由于商渔船体量相差较大，一旦发生碰撞，很容易造成渔船沉没的重大事故，还可能伴随着残骸和污染风险……”近日，在商渔船船长“面对面”交流活动中，来自广州南沙海事处的吕国栋通过分析典型事故，提醒船员遵守航行、停泊、作业规则。

“十三五”时期，广州海事局辖区发生列入统计范围的碰撞事故26起，导致28人死亡或失踪。其中商渔船碰撞事故11起，占列入统计船舶碰撞事故的42.3%，导致17人死亡或失踪，占碰撞事故死亡或失踪人数的60.7%。为进一步提高广州市水上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生产能力，4月6日至7月15日期间，广州市水上交通安全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广州海事局，简称“广州市水安办”）牵头在全市部署开展了水上从业人员安全宣贯培训百日行动（简称“百日行动”），广泛宣传水上安全知识，大力整治危害水上交通安全的违法违规行。

商渔船船长“面对面” 搭建水上安全“连心桥”

商渔船碰撞事故一旦发生，往往会造成人员伤亡。为进一步巩固商渔共治专项行动成果，增进商渔船船长之间相互了解，进一步提高船员安全意识，百日行动期间，广州海事局联合农业农村、海洋综合执法等部门，分别在南沙和番禺组织开展商渔船船长“面对面”交流活动。

活动中，海事部门介绍了辖区近几年商渔船碰撞事故典型案例，深入分析了事故原因。同时，模拟渔船横越商船船头造成碰撞事故的情景，商渔船船长分别交换到对方驾驶室，体验不按规定瞭望、避让行

动不协调、沟通不顺畅等原因造成碰撞事故。“第一次有机会登上这么大的船，很震撼。通过观摩，我才了解商船航行时视觉盲区这么大，平时抢越商船船头的行为真是太危险了。”渔船船长陈善华感叹道。

百日行动期间，广州海事局、广州市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还依托船舶监督检查和信息化核查等手段，强化商渔船船员适任能力动态管理，确保商渔船船员100%持证任职。据统计，广州海事局共核查商船9297艘，商船船员45040人，查处商船配员不足22艘，商船船员履职检查211人，发现存在缺陷167人，均已及时督促整改；广州市海洋综合执法支队开展渔港港内巡查152次，出动执法人员530人次，检查并宣传教育渔船1523艘次。

强化社会公益宣传 提升公众安全意识

“让我们来比一比，看看谁能又快又好地穿好救生衣。三、二、一，开始！”讲台上的小选手们争先恐后地穿上救生衣，讲台下的同学们发出阵阵呐喊助威声。5月30日，广州南沙海事处联合南沙区教育局走进南沙区港湾小学，将水上安全知识送进校园，同时举行“南沙区水上交通安全教育基地”揭牌仪式，致力于打造集水上安全知识学习、涉水涉海文化体验于一体的中小学生学习水上交通安全综合教育体系。

百日行动期间，广州市水安办大力推动水上安全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强化社会公益宣传。针对暑期学生防溺水、安全乘船等方面，广州海事局组织拍摄制作了针对学生的宣教培训

视频资料，各学校利用校园广播、电子屏幕、“两微一端”等载体，加大水上交通安全提醒力度，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水上交通安全的良好氛围，共覆盖全市540所中学、980所小学、2000所幼儿园，受教育人数达220余万人。

针对涉水工作人员，广州海事局组织摄制了船舶电气装置操作安全、船舶封闭处所作业、高空舷外作业、船员引航员登离船等一系列涉及船上关键操作的安全宣教视频及安全培训课件，组织辖区27家涉水施工单位的34名安全管理人员开展了涉水工程施工人员专题安全培训。同时，派发关于船舶密闭空间作业、防台等宣传单，并将培训课件发送各相关涉水施工单位，督促开展全员全覆盖式涉水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培训。此外，广州市应急管理局还制作4部相关科普宣教视频、设计数张宣传海报利用“两微”广泛推广，将水上交通安全知识融入各类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之中。

从业人员集中“充电” 推动安全教育见成效

开展百日行动以来，广州市水安办积极主动联合农业农村、海洋综合执法、应急、交通、港务、街道等部门，组织相关引航员、涉水村民、渔民、乡镇船舶所有人、使用人等从业人员开展安全宣教培训，提升水上安全意识与操作技能水平，筑牢安全基础。

在引航员、船员日常安全培训方面，广州市港务局克服引航员团管理困难，利用引航员休息时间进入入集中居住点开展小范围培训。同时，加强对辖区危险品码

头、集装箱码头、水运企业、在建工程等重点企业、重点场所进行宣教培训专项督查。

为强化对渔船船员的安全宣传教育，广州市农业农村局督促全市7家国内渔船企业加强安全宣教培训，并充分利用休渔期进渔村、上渔船开展安全普法宣传和技能培训，针对南海休渔、珠江禁渔开捕等特点，对全市622艘内陆渔船、672艘海洋渔船、19艘免渔渔船逐类研究管控措施。为提高乡镇船舶所有人和使用人的法纪意识和安全意识，相关区、镇、街道主动邀请属地农业农村、海事、港务等部门，对从业人员集中“充电”，督促提醒乡镇船舶必须在划定航区内航行、停泊，不得从事水上违法犯罪行为或非法营运活动。百日行动期间，广州各区人民政府共集中宣教培训乡镇船舶所有人和使用人共计1202人次。

广州海事局结合典型事故案例“双进”（进航运公司、进船员培训机构）活动，在开展航运公司体系审核和日常安全与防污染检查时，加强对航运企业负责人和相关岸基管理人员的安全培训，将安全生产理念和安全生产要求落实到水上安全生产一线。百日行动期间，该局共计宣教培训航运企业负责人和岸基管理人员3136人，覆盖辖区航运公司184家。

安全宣教培训百日行动开展以来，相关单位积极推动，扎实开展各项宣教培训活动，圆满完成了既定安全宣教培训工作任务。下一步，广州市水安办将进一步总结工作经验，持续完善广州市水上交通安全长效管理机制，提升水上交通安全氛围，夯实水上交通安全基础，保障水上交通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海口海事法院 为消博会提供司法保障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龙巍 张植凡 通讯员 李羽玲）7月25日，第二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简称“消博会”）在海南海口拉开帷幕。海口海事法院充分发挥司法职能，组建专业服务团队，在消博会场地设置服务窗口，全程提供法律服务，为消博会顺利举办提供司法保障。

消博会是国际消费精品展示和交易平台，作为国际性的多边经贸展会，商事交易与合作领域广，具有较大的国际影响力。海口海事法院根据自身职能定位，分别在消博会主场馆和游艇展分会场设立司法服务点，通过定点驻场和智慧法院协同运作的方式，为参展主体和参观群众提供针对性的海事司法服务。

针对消博会参展主体的国际性以及游艇纠纷专业性强的特点，海口海事法院精心挑选英语能力较强、具备游艇纠纷审判经验的10余名司法审判人

员，组成海事司法服务团队，现场开展法治宣传、释法答疑、风险提示等服务。

7月26日上午，服务团队成员早早来到主场馆，做好开馆前的准备。正式开馆后，团队成员分别到中远航运集团、法国国家馆等5个展馆，向展馆负责人介绍了海口海事法院司法服务有关情况，并向参展主体和过往群众发放《海口海事法院海事司法保障促进海南邮轮游艇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海口海事法院涉游艇法律风险提示及典型案例》《海口海事法院诉讼服务指南》等法律服务手册。期间，有参展人员就国际货物运输、游艇买卖租赁、航运融资租赁、海事法院受案范围等问题向驻点服务人员进行咨询，驻点人员都给予了认真细致地解答。

活动当日，两个会场服务点共发放宣传册140余册，接待参展展商及观展群众现场咨询50余人次。

心系平安渡

佛山海事辖区22道渡口 全部签订安全管理承诺书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龙巍 张植凡 通讯员 周龙腾）7月27日上午，佛山海事局组织召开辖区渡运安全管理工作会议，辖区22道营运渡口的经营人参会，并现场签订《渡口渡船安全管理承诺书》。

会上，佛山海事局通报了辖区渡口渡船安全管理情况，并通过分析典型案例，教育提醒各经营人切实履行法定义务，压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经营人现场签订了《渡口渡船安全管理承诺书》，承诺严格落实渡口渡船安全主体责任、渡口安全管理、渡船停航制度、渡船日常检查制度，并严格管理渡口、渡船和船员相关证书，严格履行渡运安全文化，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海寿渡口经营人代表李锦源表示：“承诺书是对我们的一种鞭策，是压力，更是提高工作质量的动力，我将谨记肩头的责任，时刻将安全放在首位，确保渡运安全有序。”

佛山海事局船舶安全处处长傅爱国表示：“涉客船舶安全监管是水上安全监管的重中之重，通过签订承诺书，有利于压实渡运安全管理主体责任，把安全的信号传递到‘神经末梢’，提高渡运安全系数。”

佛山海事局提醒市民，在乘坐水上交通工具时要听从管理人员安排，离开安全区域时要穿上救生衣，遇到水上突发情况应保持冷静，服从船上管理人员指挥，必要时可以拨打12395求助海事部门。

点亮安全灯 照亮成长路

编者按：当前正值暑期，也是青少年溺水事故高发时段。为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水上交通安全教育，丰富孩子们的假期生活，各地举行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带领孩子们走上船头，走近海洋，引导孩子从小就树立海洋意识、主权意识、安全意识。



近日，杭州钱江港航执法大队的青年志愿者走进船舱，为160余名家长和孩子上了一堂别开生面的水上安全知识课。图为小朋友和家长们参观船舶驾驶室。 陈俊杰 潘播文 摄影报道



日前，丹东海事局在宽甸满族自治县河口村举办了2022年海事夏令营活动。图为同学们学习穿戴救生衣。 刘柏良 摄



本次展览以南海水域36座灯塔为主线，将灯塔的历史文化、改建过程以及存在的意义，通过文字、图片和模型等形式全方位进行展示，持续12天向公众免费开放，带领大家走进航标世界，领略灯塔美景。 钱茵格 摄



航标文化展 在珠海博物馆开展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龙巍 张植凡 通讯员 钱茵格）7月27日，由交通运输部南海航海保障中心港珠澳大桥航标处和珠海博物馆联合举办的“丝路启航·走进灯塔”航标文化展正式开展。

本次展览以南海水域36座灯塔为主线，将灯塔的历史文化、改建过程以及存在的意义，通过文字、图片和模型等形式全方位进行展示，持续12天向公众免费开放，带领大家走进航标世界，领略灯塔美景。

讲解员从玻璃展柜中南海水域最东边的三窟崖灯塔、鹿屿灯塔开始讲述，从灯塔的历史背景、演化过程到现如今灯塔的运作情况，向学生们普及航标灯塔知识。来自珠海市各中小学的学生们纷纷在四个立柜前驻足，好奇地打量美济灯塔、华阳灯塔、渚碧灯塔以及永暑灯塔的模型，领会这些灯塔维护着我国南海主权的重大意义。

上图为同学们认真观看灯塔模型。 钱茵格 摄

搜救连线

平潭综合实验区海上搜救中心 成功处置船舶故障险情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王有哲）7月26日1时52分，平潭综合实验区海上搜救中心接“华航3”轮报，船舶于草屿水域备车起锚时，发现主机变速齿轮箱无法合排，自检自修后未能修复，船上20人，现船舶处于无动力状态，情况危急，请求救助。

接报后，该中心立即启动应急预案，与船舶保持高频及手机沟通，要求船员打开应急警示灯，做好值班值守，及时与过往船舶保持联系。同时，协调区疫情防控指挥部、交通检疫组等部门做好靠泊码头前的防

疫准备措施。并通知代理提前办理进出口岸手续、收集船员健康信息及船舶救助需求，并协调“福港拖18”“福港拖29”前往草屿水域拖带“华航3”拖带至金井码头。

与此同时，发布拖带航行警告，提醒过往船舶加强值班瞭望，在航经该水域时注意避让。

值班人员利用AIS、CCTV、VHF等信息化设备持续对该轮实施跟踪监控，16时50分，“华航3”轮安全靠泊金井3号泊位，险情解除。

芜湖海事10分钟 救起两名落水船员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陈璐 通讯员 汪加露）7月26日中午，芜湖海事局交管中心与现场大队执法人员密切合作，快速救援，仅用10分钟成功救助两名落水人员。

26日12时25分，芜湖海事局交管中心通过VHF监听，发现芜湖长江大桥下游附近水域有人落水。事发水域水流湍急，船舶密度大，情况十分危急。接警后，交管中心立即核

两名人员不慎落水后，发布人员落水航行警告，指令滨江执法大队现场救助，同时联系附近船舶“胜源XX”等轮控制航速，关注落水人员位置，协助搜救。交管中心通过CCTV展开区域搜寻，很快锁定落水人员位置，为现场救助力量提供精准救援位置。

12时35分，经芜湖交管中心和滨江大队执法人员联合救助，两名落水人员被顺利救起并安全转移至船上，两名落水人员生命体征均正常。

青岛成立青少年海洋法治教育基地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杨柳）7月27日下午，青岛海事法院与青岛市教育局共同举行“青少年海洋法治教育基地”揭牌仪式。青少年海洋法治教育基地是融合海洋教育和法治教育的实践基地，该基地的设立，丰富了法治教育资源，增强了海洋教育的品牌影响力。

海洋教育是海洋事业发展中的基础一环，对加强青少年海洋法治教育、培养海洋意识、储备未来海洋人才意义重大。青少年海洋法治教育基地的设立，是继青岛海事法院与青岛市教育局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之后，两家单位协同推进青少年海洋法治教育的又一重要举措。

记者了解到，青少年海洋法治教育基地以“向海、向洋、向未来，济航济民济天下”为主题，以中外海洋文明史、海洋法治史、青岛海事法院院史为主要内容，通过展板和声光电等形式讲述了一个个波澜壮阔的海洋故事，充分展现了青岛海事法院“全球眼光、中国气派、海洋意识、中心视阈、厚生境界”的五大特色，增强了中小学生的文化自信，开拓了他们的国际视野。

据介绍，下一步，青岛海事法院将深化与青岛市教育局的合作，共同探索具有青岛特色的海洋法治教育模式，让海洋法治教育成为海洋活力之都的鲜明特色和品牌，为海洋强国战略实施贡献青岛方案。

长江宜昌航道局“江畅”志愿服务队日前来到秭归县郭家坝镇文化村“童伴之家”，为留守儿童送去关爱。志愿者向小朋友们科普了长江航运及航道航标知识，并开展了水上安全知识培训。

右图为小朋友们结合志愿者所讲授的知识，亲手点亮了航标灯。 陈璐 张海涛 摄影报道